

白河县财政局文件

白财整〔2022〕8号

白河县财政局 关于整合下达白河县2022年高标准农田 补建项目资金的通知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白巩固衔接办发〔2022〕49号，经县政府批准，现从县财政预算本级财政专项资金（重点项目建设及临时性工作经费）中下达你单位整合资金预算34.993611万元，专项用于白河县2022年高标准农田补建项目支出。功能科目列“2130504”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302”。请严格按照该整合资金要求，加强资金绩效管理，规范支出标准，确保整合资金发挥成效。

附件：绩效目标表



白河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7月28日印发

2022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项目（第二批）资金绩效目标表

专项资金名称		白河县2022年高标准农田补建项目			
主管部门		白河县农业农村局	实施期限	2022-2023年	
资金金额 (万元)		实施期资金总额:	2754.20	年度资金总额:	1364.323611
		其中: 上级财政拨款	1424.87	其中: 上级财政拨款	
		本级财政拨款		本级财政拨款	34.993611
		其他资金	1329.33	其他资金	1329.33
总体目标	实施期总目标		年度目标		
	白河县2019-2020年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涉及6镇14村建设面积2.2951万亩。工程建设资金共计2674万元。通过项目建设: 一是带动低收入户能够就近就地务工, 预计可巩固低收入户60户150人, 稳定其经济收入。二是项目建成后, 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, 承包权不变, 可提升耕地地力, 提高单位作物产量, 实现藏粮于地的目标。		白河县2019-2020年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涉及6镇14村建设面积2.2951万亩。工程建设资金共计2674万元。通过项目建设: 一是带动低收入户能够就近就地务工, 预计可巩固低收入户60户150人, 稳定其经济收入。二是项目建成后, 形成的资产产权归村集体所有, 承包权不变, 可提升耕地地力, 提高单位作物产量, 实现藏粮于地的目标。(项目总资金2754.2万元, 上次上级财政已拨付325万元、本次x县级财政拨付34.993611万元, 整合其它资金1329.33万元)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高标准农田建设镇数	≥6个	
			高标准农田建设村数	≥14个	
			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	≥2.2951万亩	
			土地平整建设	≥8340米	
			土壤改良建设	≥2.2951万亩	
			灌溉与排水建设	≥625米	
			田间道路建设	≥23439米	
			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	≥938米	
		质量指标	设计、施工、监理等单位是否具备相应资质	是	
			政府采购执行率	100%	
			招投标制执行率	100%	
			监理制执行率	100%	
			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	100%	
			竣工决算审计制执行率	100%	
	时效指标	任务完成及时率	≥90%		
	成本指标	勘测设计限价招标监理等资金	80万元		
		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亩均补助标准	1200元/亩		
		工程建设总成本	2674万元		
		其中: 土地平整建设成本	711.4万元		
		土壤改良建设成本	225.6万元		
		灌溉与排水建设成本	363万元		
		田间道路建设成本	1204万元		
		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成本	170万元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带动增加低收入人口全年总收入	≥30000元	
		社会效益指标	新增粮食和其他作物产能	≥150万公斤	
			生产道路通达率	≥80%	
			受益低收入户户数	≥60户	
受益低收入户人数			≥150人		
生态效益指标		耕地质量(比上年提高)	≥25%		
		水资源利用率(比上年提高)	≥50%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寿命	≥15年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	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95%		
	满意度指标	受益乡镇、村满意度	≥95%		